**附件二：评分细则（满分100分）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内容** | **项目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分值** | **得分** |
| 资格要求 |  | 1.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，取得合法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关的经营范围，有固定的营业地址（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）；2.信用良好，不得有列入行政处罚或失信惩戒，提供最新“信用中国”（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）网站查询截图；3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，不允许中选企业对本项目进行分包和转包；提供声明函。 |  |  |
| 价格部分（30分） | 报价（30分） | 报价得分＝（评标基准价/投标报价）×价格分值【注：参与报价的企业满足公告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。】提供总报价和分项报价。 | 30 |  |
| 技术部分（50分） |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（50分） | 供应商的技术参数响应表，根据响应情况进行评审，不响应或负偏离的每项扣2分，其中要求“提供实物图片、检测报告复印件”的，未提供的每项扣6分，扣完为止。（投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效证明的必须提供佐证资料，无提供有效的佐证资料对应项不得分。） | 50 |  |
| 商务部分（20分） | 施工能力（10分） | 承诺5个工作日完成本项目采购，安装并调试至正常使用，得10分（若无法完成，校方有权终止合同，所有损失由中选企业承担） | 10 |  |
| 售后服务（10分） | 承诺提供优质售后服务：1.一年免费保修，业主可以选择长期有偿保修服务；2.有售后服务电话和售后联系人，1小时响应，4小时到现场处理问题，最长48小时解决问题**。** | 10 |  |